

瓦斯安全要注意

簽訂契約保權益



消費權益要保障 契約約定不可少

(一) 瓦斯品質重量不縮水



重量須與
標示規格相符

容器規格 20 + 容器實重 22.2 = 灌填瓦斯的重量 42.2 灌填瓦斯後的鋼瓶總重量

(二) 瓦斯沒用完可退費

消費者每次更換瓦斯桶時，瓦斯行應將桶內殘餘液化石油氣按比例退費。



(四) 瓦斯使用安全有保障

瓦斯行不得提供超過檢驗期限的危險瓦斯桶，消費者亦可依本身使用頻率，要求瓦斯桶應有相當的安全使用期限(至少十日)。



(三) 押瓶費可全數退還

瓦斯桶屬瓦斯行之財產，消費者僅需支付瓦斯桶保證金，不需另外購買瓦斯桶。消費者不再購買瓦斯時，瓦斯行應全額無息退還保證金。

(五) 消費權益義務說清楚

契約對於雙方權利義務均有明確規定，未來如發生消費爭議，可透過本市消費者服務中心(02-2728-7812或1950)解決消費糾紛，使消費者權益能獲得保障。

*「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」範本可至本局網站<http://www.119.gov.taipei>下載使用。

